

# 衢州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衢职院科〔2018〕6号

---

## 衢州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印发 校级创新团队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部）、处（室、中心），直属单位：

现将《衢州职业技术学院校级创新团队管理办法（试行）》  
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衢州职业技术学院  
2018年11月5日



# 衢州职业技术学院

## 校级创新团队管理办法（试行）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快创新科技人才培养，扎实推进我校科技创新与技术服务工作，提高专业建设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根据衢州市重点创新团队建设实施办法精神及《衢州职业技术学院“十三五”发展规划（2016—2020年）》（衢职院〔2016〕10号），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校级创新团队是指专业领域技术水平突出、研发优势明显、创新成果显著、经济与社会效益明显，且有一定影响力的创新团队。按照“择优选拔、目标考核、总量控制”的原则，分期分批建设，实行动态管理。校级创新团队分“科技型”与“技术服务型”两大类。

**第三条** 校级创新团队的建立以入选衢州市级及以上创新团队为主要目标。

**第四条** 科研处负责校级创新团队的建设和管理，各二级学院（部）负责具体实施。

### 第二章 评选范围

**第五条** 校级创新团队的评选范围：各二级学院（部）、科研院所等，围绕相近技术领域进行持续科技创新与技术服务所形成的“产学研结合”的人才群体。鼓励跨单位跨学科整合，集聚优势人力资源。校级创新团队作为推荐衢州市及以上重点创新团队

评选重要的参考条件。

### 第三章 评选条件

**第六条** 校级创新团队应明确 1 名团队负责人，可根据需要设立 2 名团队子方向负责人，其中 1 人由团队负责人兼任。负责人应是本单位正式在岗在编人员，并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博士学位）；子方向负责人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硕士学位）。负责人应有较高的学术（技术）造诣，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

**第七条** 校级创新团队是研究方向或技术服务方向相近，且长期合作形成的研究或技术服务团体，成员总人数不超过 8 人，其中校外单位成员数不超过 2 人，学科、年龄、学历和职称结构合理。团队负责人和成员只能申请和参加一个校级创新团队，核心成员必须是校内人员。

**第八条** 校级创新团队应具有稳定的研发方向和较高的科技创新或技术服务水平。研发或技术服务方向紧密结合学校专业建设，符合衢州市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对推动经济转型升级具有较大现实意义；在相关研发领域具有创新能力、研发优势、技术服务能力和发展潜力。

**第九条** 校级创新团队应具有较好的创新基础和条件，具有完成创新任务所必备的科研场所和设备、实验条件及工作时间，已有的成果具有一定的辐射面和影响力。

### 第四章 申报、认定程序与评选办法

**第十条** 创新团队实行负责人申报制，负责人应如实填写《衢州职业技术学院校级创新团队申请书》，经二级学院（部）审核

后推荐上报学校科研处。二级学院（部）应加强对本单位的申报管理，对团队选题、团队负责人及组成人员进行集体研究，可聘请专家进行指导，必要时进行初选。二级学院（部）正职领导原则上不担任团队负责人。

**第十一条** 科研处负责创新团队的组织申报、资格初审及评审工作。

**第十二条** 科研处可组织校外专家或委托外单位组织同行专家评审。专家组按照学科领域审阅所有材料，依据评审标准（附表 1、附表 2）独立评分并排序、提出评审意见。所有材料实行匿名制。

**第十三条** 学术委员会讨论与表决。科研处负责人汇报专家评审情况，学校学术委员会讨论，并进行表决。

**第十四条** 创新团队建议名单在学校内部网站公示 7 天。公示无异议，由学校正式发文。

## **第五章 政策支持**

**第十五条** 对入选的校级创新团队，科技型团队给予 10 万元的专项经费资助，技术服务型团队给予 6 万元专项经费资助。二级学院（部）可以根据部门经费情况给予一定支持，支持经费不高于学校标准。校级创新团队立项后，首次由学校拨付 50% 经费资助，实行专项使用，通过中期考核及终期考核的，再分别给予 30% 及 20% 经费资助。创新团队在五年内获得厅级及以上创新团队立项的，学校再资助 8 万元。

## 第六章 考核管理

### 第十六条 创新团队考核评分标准（表 1）。

#### 表 1 创新团队考核评分标准

考核科目		科技型评分标准	技术服务型评分标准
<b>基础科目</b>	纵向科技项目 [满分 15 分]	2 项省部级科技项目；或 6 项市厅级科技项目；或科技项目到款经费达到 60 万元（人文社科经费 10 万元）。	1 项省部级科技项目；或 4 项市厅级科技项目；或科技项目到款经费达到 30 万元（人文社科经费 5 万元）。
	横向科技项目 [满分 10 分]	横向项目经费达到以下额度：工科类 30 万元（人文社科类 10 万元；技术开发型横向课题每万元另加 0.5 分。	横向项目经费达到以下额度：工科类 50 万元（人文社科类 15 万元；技术开发型横向课题每万元另加 0.5 分。
	科技论文 [满分 15 分]	一级期刊论文（含 SCI 收录）3 篇；或 EI 收录论文 5 篇；或核心论文 8 篇。	一级期刊论文（含 SCI 收录）2 篇；或 EI 收录论文 3 篇；或核心论文 5 篇。
	专利成果 [满分 10 分]	发明专利 1 件；或实用新型 6 项。	或发明专利 2 件；或实用新型 10 项。
	科技成果或技术服务 [满分 10 分]	省部级科技成果奖三等奖及以上 1 项；或市厅级科技成果奖一等奖及以上 1 项；或市厅级科技成果奖二等奖及以上 2 项；或市厅级科技成果奖三等奖及以上 3 项。	市厅级科技成果奖三等奖及以上 1 项；或参与企业新产品开发 3 项（通过鉴定）；或参与 1 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并获批准；或参与 1 家省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申报并获批准。
<b>其它科目</b>	著作编写 [满分 10 分]	出版专著 1 部；或出版教材 1 部并使用 500 册以上。	
	科技成果转化	实现成果转化到款额达每 5 万元得 10 分，上不封顶。	
	标准制定 [满分 15 分]	参与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编制 1 项（排名前 10）或地方标准编制 1 项（排名前 5）或企业标准编制 2 项（排名前 3）	
	其它 [满分 5 分]	衢州市政府分管领导肯定性批示 1 件；或浙江省教育厅领导肯定性批示 1 件；建立博士工作站 1 个；或建立企业工作站 1 个。	

**注：**①未达到各科目考核内涵要求，按比例折算计分，总分 60 分为合格。②项目或成果与创新团队建设方向相近，且属于科技创新或科技服务成果的计分系数为 1.0，按照以上标准计分。

**1.科技型创新团队在考核周期内符合以下情况之一者，周期考核将直接认定为合格。**

- (1) 主持 1 项国家级项目；
- (2) SCI 收录论文 4 篇或 SCI 收录二区及以上 2 篇；
- (3) 省部级分管领导肯定性批示 1 件；
- (4) 获省部级科技进步奖二等奖及以上 1 项；或获市厅级科技进步奖一等奖及以上 2 项；
- (5) 实现专利等科技成果转化 10 万元；
- (6) 获国家级专利鼓励奖；或省级专利奖；或衢州市发明专利奖二等奖及以上；
- (7) 纵向科研项目经费达到 120 万元（人文社科项目经费达到 20 万元）；
- (8) 主持衢州市企业科技特派员项目 3 项。

**2.技术服务型创新团队符合以下情况之一者，周期考核将直接认定为合格。**

- (1) 横向技术服务到款额工科类达到 100 万元（人文社科类 40 万元）；
- (2) 与技术服务方向一致的教材列入国家规划教材；
- (3) 参与国家或行业标准制定排名前 2 的；或地方标准排列第一的；
- (4) 技术服务受到省部级分管领导肯定性批示 1 件；
- (5) 出版教材 4 部且教材使用数 2000 册以上。

除标准制定及企业科技特派员项目外，所有成果必须以“衢州职业技术学院”为第一完成单位。

**第十七条** 正式立项的团队及其所在单位需要与学校签订《校级创新团队建设任务书》，作为项目支持与管理的依据。

**第十八条** 创新团队在3年建设周期内，应按照《校级创新团队建设任务书》组织开展工作，按照要求向学校提交任务执行情况报告和经费使用审计报告。科研处负责对创新团队进行专项考核，经考核合格，按照规定继续给予支持；考核不合格，停止继续资助并收回结余经费。对于通过终期考核的，正式命名为“衢州职业技术学院重点创新团队”。

**第十九条** 创新团队负责人和核心成员在建设周期内一般不作调整，确需调整的（如团队成员调离学校等），须报科研处审核，并经校学术委员会批准。调整申请需在立项后前2年内提出，最多调整1次，调整人员数量不得超过1名。成果计算以团队成员实际在团时间段为准。

**第二十条** 创新团队自立项开始三年内获得厅级及以上创新团队后，原资助经费的后续经费不再配置，但可按照第十五条规定一次性资助8万元。

**第二十一条** 专项资助经费专门用于团队成员围绕研究方向自主设计的项目研究或技术服务活动有关材料费、差旅费、会议费、合作协作研究与交流费、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劳务费（不超过30%）、专家咨询费（不超过20%）、

45 周岁以下青年人才培养费等，不得用于与创新团队建设无关的开支。专项资助经费实行负责人负责制，由团队负责人按要求统一支配使用，按《衢州职业技术学院科研经费管理办法》执行。

**第二十二条** 团队共同完成的项目成果是指 2 名以上团队成员参与完成的成果，团队成员的专著直接列为团队成果。

**第二十三条** 严禁一切学术不端等行为，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创新团队资格。

## 第七章 附 则

**第二十四条** 本办法由科研处负责解释。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 附件： 1.创新团队（科技型）评审评分表  
2.创新团队（技术服务型）评审评分表  
3.校级创新团队申请书



## 附件 1

## 创新团队（科技型）评审评分表

团队名称	评审内容			分值	得分	总分
团队负责人 (最高分值 10 分)	1. 151 人才	10 分				
	2. 市拔尖人才	9 分				
	3. 正高职称	8 分				
	4. 115 人才	6 分				
	5. 副高职称或博士	5 分				
人员结构 (最高分值 15 分)	1. 团队人数 6-8 人	3 分				
	2. 45 岁以下不少于 1/2	3 分				
	3. 核心成员（3 名）副高职称或博士	5 分				
	4. 其他成员中级以上职称或硕士	4 分				
科技创新能力 (最高分值 60 分)	1. 团队成员主持（排名第 1）省部级项目 1 项以上	20 分				
	2. 团队成员主持（排名第 1）市厅级项目 1 项以上	10 分				
	3. 横向技术服务到款总额 10 万元以上	10 分				
	4. 团队成员以第一完成人获得国家级奖励 1 项以上	20 分				
	5. 团队成员以第一完成人获得省级奖励 1 项以上	15 分				
	6. 团队成员以第一完成人获得市厅级奖励 1 项以上	10 分				
	7. 团队成员成果获得教育厅及以上领导肯定性批示 1 件	5 分				
	8. 团队成员以第一作者发表的论文被 SCI、EI 等国际权威期刊收录 1 篇	10 分				
	9. 团队成员以第一作者在国内核心期刊发表论文 5 篇以上	5 分				
	10. 团队核心成员以第一作者出版专著 1 本以上	5 分				
	11. 团队核心成员以第一完成人获得国家发明专利 1 项以上或实用新型 5 项或外观设计 5 项	5 分				
建设目标 (最高分值 10 分)	1. 团队创新方向与衢州经济社会发展战略相一致	5 分				
	2. 团队建设与学校专业建设方向要求相一致	5 分				
	3. 团队预期成果对学校专业及学科发展作用较大	5 分				
保障条件 (最高分值 5 分)	有专门的技术服务场地、设备及有效的管理制度	5 分				
说明	“团队负责人”项中职称、人才等级和“创新能力”项承担项目、获奖情况均就高不就低，按最高的计分。					

## 附件 2

## 创新团队（技术服务型）评审评分表

团队名称				
	评审内容	分值	得分	总分
团队负责人 (最高分值 10 分)	1. 151 人才或市拔尖人才	10 分		
	2. 省专业带头人或省市名师	9 分		
	3. 正高级职称或 115 人才	8 分		
	4. 副高级职称或博士	6 分		
	5. 校专业带头人或校名师	5 分		
人员结构 (最高分值 15 分)	1. 团队人数 6-8 人	3 分		
	2. 45 岁以下不少于 1/2	3 分		
	3. 核心成员（3 名）副高级职称或博士	5 分		
	4. 其他成员中级以上职称或硕士	4 分		
技术服务能力 (最高分值 60 分)	1. 横向技术服务到账总额 20 万元以上	20 分		
	2. 参与国家或行业标准制定（排名前 10）	10 分		
	3. 参与地方或企业标准制定（排名前 5）	5 分		
	4. 建立博士工作站或企业工作站	10 分		
	5. 成果受到市厅级领导批示 1 件	10 分		
	6. 团队核心成员以第一作者出版专著 1 本以上或主编教育培训教材 2 本以上	15 分		
	7. 团队成员以第一完成人获得国家发明专利 1 项以上	10 分		
	8. 团队成员以第一完成人获得国家实用新型专利 2 项以上	5 分		
	9. 团队成员以第一完成人获得市级奖励 1 项以上	5 分		
	10. 获省级教学成果奖 1 项	10 分		
	11. 团队成员以第一作者在国内核心期刊发表论文 5 篇以上或一级期刊论文 1 篇	10 分		
建设目标 (最高分值 10 分)	1. 团队服务方向与衢州经济社会发展战略相一致	5 分		
	2. 团队建设与学校专业建设方向要求相一致	5 分		
	3. 团队预期成果对学校专业及学科发展作用较大	5 分		
保障条件 (最高分值 5 分)	有专门的技术服务场地、设备及有效的管理制度	5 分		
说明	“团队负责人”项中职称、人才等级和“创新能力”项承担项目、获奖情况均就高不就低，按最高的计分。			

附件 3

# 衢州职业技术学院 校级创新团队申请书

团队名称: \_\_\_\_\_

团队负责人: \_\_\_\_\_

牵头单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申报日期: \_\_\_\_\_

衢州职业技术学院科研处制

2018 年 11 月

## 填写说明及要求

- 一、填写前请仔细阅读申报通知。
- 二、填写内容应实事求是、内容翔实、文字精炼。
- 三、本申请书内有关栏目内容填写空间不够的，可在电子版中自行调整，顺次下移填写，可另行增加该项表格。
- 四、凡立项、获奖、专利等须注明项目号、文件号、专利号。
- 五、附件材料应一式五份单独装订成册。附件材料装订顺序：
  1. 人才证书复印件（本单位人员的学历证明免交）；
  2. 项目立项文件（提供目录，本单位人员免交复印件，科研处负责审核）；
  3. 论文成果复印件及相关收录证明（按照申报书顺序排列）；
  4. 专利成果复印件（按照申报书顺序排列）；
  5. 科技成果复印件（按照申报书顺序排列）；
  6. 领导批示或单位采纳证明复印件；
  7. 合作单位的合作协议；
  8. 其它证明材料。

### 申请者的承诺：

我对本人填写的本表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保证没有知识产权的争议。如获批准，我承诺以本表为有约束力的协议，遵守衢州职业技术学院的有关规定，不断加强团队建设，努力提高创新能力。

申请者（签字）：

年 月 日

## 一、团队概况

团队名称							
团队创新领域 (限选一项)	A. 新能源产业      B. 新材料产业      C. 生物医药产业 D. 新一代信息产业      E. 高端装备制造业      F. 新能源汽车 G. 高效节能环保产业      H. 现代农业      I. 重大与高发疾病防治技术 J. 社科研究      K. 新闻传播      L. 文艺创作 M. 文化产业      N. 其他领域 (请注明): _____						
团队研究类型	A. 科技型 (A1: 基础研究 A2: 应用基础研究 A3: 应用研究); B 技术服务型。						
团队依托专业 及学科							
团队依托平台							
团队总人数	正高人数	副高人数	博士人数	硕士人数	45岁以 下人数	具有产业 背景人数	
<b>团队负责人 (限 1 名)</b>							
姓名		性 别		出生日期			
行政职务		技术职称		研究专长			
最后学历		最后学位		毕业院校			
学术兼职				担任导师			
人才荣誉							
<b>团队创新方向</b>					<b>子方向负责人 (限填 1 名)</b>		
1							
2							
团队培 育目标	(根据学校有关文件要求提出的五大工作任务, 结合实际提出三年培育总体目标)						

## 二、团队其他成员（限7名）

姓名	出生年月	技术职称	研究专长	学位	研究方向	所在单位	是否核心成员	签名

## 三.学术基础（限填2015年1月至2018年10月期间业绩）

### （一）团队负责人

#### 1.项目（限填主持的项目，限填10项）

项目名称、编号	项目来源	项目经费（万元）	完成时间	备注


**2.成果**（限填 10 项，其中论文、专著或教材、专利成果、科技成果限填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

成果名称	成果来源（**杂志社 /**出版社/国家专利 局/**政府等）	成果 等级	成果获 得时间	备注（论文/专 著/教材/发明 专利/成果奖/ 领导批示等）

## (二) 团队成员

### 1.项目（限填主持的项目，限填 20 项）

项目名称、编号、负责人	项目来源	项目经费 (万元)	完成时间	备注



2.成果（限填 20 项，其中论文、专著或教材、专利成果、科技成果限填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

成果名称、负责人	成果来源（**杂志社/**出版社/国家专利局/**政府等）	成果等级	成果获得时间	备注（论文/专著/教材/发明专利/成果奖/领导批示等）	备注

注：除以上规定填写排名第一的成果外，其它成果（如团队获奖或标准制定等）若为多人的，请在备注栏中注明排名。横向项目填入项目一栏。

## 四、基本情况

**概述【请按照以下五方面撰写】：**①形成背景、培育意义；②省内外相同领域研究或服务现状；③本团队研究方向、研究重点、水平及优势；④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⑤前期研究基础等。限2000字。

## 五、发展规划

具体阐述【请按照以下六方面撰写】：①总体目标；②研究规划；③实施方案；④年度计划；⑤阶段成果；⑥保障条件等。限 3000 字。

## 六、经费预算

经费开支科目	总金额(元)	2018-2019年 (元)	2019-2020年 (元)	2020-2021年 (元)
材料费				
测试化验加工费				
燃料动力费				
差旅费				
会议费				
合作费				
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费				
劳务费				
咨询费				
人才培养费				
合计				

## 七、团队牵头单位推荐意见

对申报材料提出意见，并说明对团队建设的保障措施。

二级学院（部）领导（签名）：

年 月 日

## 八、专家评委会评审意见

评审组人数				表决结果	
赞成票			反对票		弃权票
评审 意见		<p>A.同意培育;</p> <p>B.不同意培育,请注明原因: _____</p> <p>1.创新方向不明或缺乏意义;      2.前期准备不够;      3.论证不充分;</p> <p>4.负责人或团队创新力量不足;      5.其他原因(加以说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评审组长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九、学校意见

学术委员会主任(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